银豆网受害者会见海淀经侦和市检一分院情况简报

背景概述:

自3月8日与经侦见面以来,已有足3个月未联系上经侦,近一个月也未能联系上检察官,获知的案情进展非常有限,难友焦虑情绪日趋严重。经过多名难友的多方努力,终于预约上今天即6月6日上午10时见到海淀经侦银豆案的主管领导和主办警官,下午3时见到北京市检查院一分院银豆案的主办检察官,会见时间分别为40分钟和80分钟。共5名难友参加了今天的接见。

获得信息:

- 一、银豆案按照正常程序,用足了每一阶段的时间进行公安侦查和检察官阅卷,目前是走到检察院已经用完两次退审经侦的机会,由经侦继续补充侦查后再次提交的阶段。预计7月18日前后检察院会移交法院进行公诉。法院审判时间持续半年至一年多不等。在此期间,经侦该侦查还侦查,继续追赃挽损。检察院法院也会提交单子要求经侦继续补充侦查或追缴。
- 二、 当前逮捕的人有李永刚,王鹏程,戴杰,郭晓溪,郭旭,焦彤, 赵岩 (音)等8人,剩下的技术或其他人员是取保候审状态。周 剑、朱晓琳已上网通缉。周剑没有出入境记录,但国内也尚未找 到其踪迹。朱晓琳是红通。崔宏伟因直接参与犯罪的证据不足还 上不了红通。公安机关在采取各种办法和手段争取尽快抓捕或劝

返归案。

- 三、 李永刚和王鹏程将以涉嫌集资诈骗罪起诉,其它嫌犯以涉嫌非 法集资起诉。由市检一分院提出公诉的主犯刑期基本都在无期徒 刑以上。
- 四、 审计初步完成,出了初稿,经侦和检察院都在查阅。要求6月 底前出终稿。在此之前,真实出借、自融、诈骗等的占比不方便 透露。由于资产能处置变现的情况不明朗,不好估计审判后受害 人能返还多少。通过当前封存的房产等较好估值的资产看,10% 应该是有的。涉嫌集资诈骗的平台返还比例通常在0-30%。
- 五、 已查清有8亿多资金买了矿机,国内国外都有,国内的已封存,但变现价值低。国内挖矿耗费的电费就多大1亿,没有赚到钱。 没有封存到比特币。
- 六、 经侦在追缴资产时已尽量要求对方以现金形式上缴,但可以理解的原因,对方多半还是以物抵债或现有的就是自融购置的实物资产。当前的法律只支持海鲜等易腐类封存物的审前处置,封存的汽车等不属于这类。不管是什么时候处置、变现、返还,都是由法院来审判定夺。
- 七、 华信直接参与经营或犯罪的证据不足,难于对其提出刑事诉讼。 当前法律规定检察机关对网贷爆雷案进行刑事诉讼时不同时追加 民事诉讼,建议受害人在刑事诉讼后自行追加民事诉讼。当难友 反映在别的平台案已尝试但法院不接受网贷爆雷案受害人自行追 加民事诉讼,且这样做人数众多确实也不现实,请求检察官向上

反映,要求网贷爆雷案也由检察机关同时追加民事诉讼时,检察官认真做了记录。

- 八、 难友反映华信利用其国企背景控股背书银豆网等平台企图获利,当失利时就应当也承担起相应的控股、背书的责任,而不能放任其甩锅,不然既损害了国企信誉,也严重伤害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。难友之前收集提交了很多证据证明华信注册了很多空壳公司,很多高管交叉任职挂职,其中一些就用于 P2P 自融和诈骗,最近华信控股的又一平台爆雷,更反映了问题所在,应该进行追查,对这种祸国殃民企业必须有严惩办法。检察官做了认真的记录。
- 九、 难友反映在爆雷初始有部分受害人因一些过激行为被捕,至今都未能释放,希望公检法机关能理解当时情形和当前的困难处境,能够及时从轻审判并尽快释放。像我们这样预约前来见面了解案情,属于合理合法行为,但均有人被当地公安机关阻止和拦截,不应当,希望公检法机关应该允许和支持理性维权。检察官表示理解并认真做了记录。
- 十、 经侦和检察官均表示他们会尽一切努力打击犯罪,尽可能地追赃挽损,也希望我们理解当前的大形势——案件多,案情复杂,人手紧缺,资产处置变现困难,要放好心态做好长期准备,合法提出合理诉求。进行各种投诉、举报办案人员,不但无济于事,还会牵扯办案力量。
- 十一、 鉴于各种考虑, 北京不太可能多发公告, 但也理解我们的

需求,支持理性沟通、合理诉求,经侦同意建立渠道两个月一见, 检察官同意7月初公诉前见一次面。

后续行动:

难友们抱怨哀怨后悔都没有用,在当前情况下我们怎样才能最大可能减少损失?

- 1. 朱晓琳、崔宏伟等携巨款在逃犯很关键,但国家公安力量可能都不能快速追踪并抓捕他们(他们可能潜逃在没有引渡条例,与我国并不怎么友好合作的新加坡),难友有没可能通过接触其亲属或其它办法发现或劝返嫌犯(包括周剑)?
- 2. 推动追查华信的犯罪证据? 推动压实华信的股东责任?
- 3. 推动审前处置汽车等随时间损耗的资产? 有无好的盘活或处置变现的办法?
- 4. 经侦和检察官都答应建立沟通渠道定时见面了, 怎么利用好这些 见面机会?